

2018年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

一、工作组机构及名单

1、面试专家组：曹电康 王晓刚 吴剑 于芳 宿继光

2、外语口语及听力：李琳瑞

3、秘书组：牛会康 李菲 张薇 祁海南

4、摄像：唐伟

5、办公室：科研与学科建设科

二、复试内容

1、面试

2、外国语（听力及口语）

3、专业笔试

4、专业技能测试

学术型：

体育人文社会学 《体育社会学》

运动人体科学 《实验人体解剖学》

体育教育训练学 《教育学》

民族传统体育学 《武术基础理论》

专 硕：

《体育教学论》

4、加试：

专业基础课程（同等学力、大专、非体育专业）

学术型：《学校体育学》 《健身原理与方法》

专 硕： 《体育概论》 《教育学》

三、时间安排

1、3月26日全天报到（第一志愿与调剂考生）资格审查、填写复试登记表

2、3月27日（第一志愿与调剂考生同时进行）：

上午 8：30—12：00 面试（含口语听力），（报考体育教育训练学、民族传统体育学、体育教学、运动训练、社会体育指导、竞赛组织方向）专业技能测试

下午 14：30—16：30 专业笔试和加试

四、评分办法

- 1、外国语（听力及口语）占 100 分；
- 2、面试 100 分；
- 3、专业考核笔试 100 分，有加试笔试科目的总分为 300 分；
- 4、专业技能测试 100 分；
- 5、最后将复试分数标准化，换算成为百分制成绩。

成绩类别		满分	百分比	备注	
初试	1	国家统考科目百分制成绩	200	0.65	
	2	自命题科目百分制成绩	300	0.35	
复试	笔 试	专业考核笔试	100	0.5	成绩低于 60 分者，一般不予录取
	加 试	专项技能加试（民族传统体育、体育教育训练学、专硕）	100		专项技能低于 60 分者，一般不予录取
		两门加试科目笔试（跨专业、同等学力考生）	200		单科成绩低于 60 分者，一般不予录取
	综 合 面 试	专业面试	100	0.5	---
		外语口语	100		---

五、综合成绩计算办法

1、初试综合成绩=国家统考科目百分制成绩×65%+自命题科目百分制成绩
×35%

2、综合成绩=初试综合成绩×70%+复试成绩×30%

体育学院

2018年3月23日